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一）机构信息****1、基本信息**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始建于1994年3月，2013年12月完成转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首席合伙人：祝卫先生。

2020年末，合伙人71人，注册会计师69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00余人。

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64,096.9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44,723.4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3,755.86万元。

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3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5,991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已统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天运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序号	诉讼主体	目前进展
1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庭审理

3、诚信记录

中天运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唐宗明，2000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9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20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影，2002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12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20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 5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20 年 1 月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数十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中天运及项目合伙人唐宗明、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影、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 160 万元，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上市公司、同行业及公司历史审计费用等，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事务所的审计工作量及收费标准，评定，预计与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不会产生重大差异。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并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料进行审核，对其履职情况进行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

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在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能够依据相关审计准则及执业准则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独立性和客观性的要求，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情况较为熟悉，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要。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拟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该议案已事前经过我们审核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取得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后，并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后，已了解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以及往年审计情况，我们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本次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拟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拟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报备文件

- 1、公司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九届十五次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